

中原石油工程公司塔里木分公司 2026 年西北工区钻井队避雷装置接地检测服务

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ZB-ZYGC-2025-0433)

项目所在地区: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,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, 轮台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中原石油工程公司塔里木分公司 2026 年西北工区钻井队避雷装置接地检测服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资金已落实, 招标人为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委托具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所颁发《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》的检测单位, 提供西北工区所属钻井队现场防雷接地检测服务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2026 年西北工区钻井队避雷装置接地检测服务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2026 年西北工区钻井队避雷装置接地检测服务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或合法机构,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。

2. 提供信用中国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查询生成的《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》,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(www.gsxt.gov.cn) 查询生成的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》, 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, 对当前列入失信惩戒名单、经营异常名录, 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。(分别提供两个网站查询导出的全套报告)

3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, 财务状况良好, 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、破产或其它不良状况。

4. 近三年, 没有违法记录, 无行贿受贿、偷税漏税及欺诈行为, 出具企业投标诚信承诺书。

5. 3 年内未被列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、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单位供应商、承包商黑名单/灰名单。(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)

6. 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, 按照招标文件“二、投标人须知——E 开标和评标—



—25. 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”进行审查。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 2026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1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: 1.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邮箱发送方式。招标文件售价:200 元(大写: 贰佰元整), 售后概不退还。购买招标文件付款账号信息与保证金账号一致, 不接受个人名义购买。2. 购标资料: ①法定代表人(或负责人)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(或负责人)授权委托书(原件)。②营业执照、开户许可证(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)副本复印件、购买标书打款证明(打款时备注投标单位名称+参加投标项目名称, 可简写)。以上资料必须加盖本企业公章。3.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: 潜在投标方将所要求的的资质及证明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

(maguohui.oszy@sinopec.com) 后, 并按照要求将购标款项转账至指定账号(详见投标保证金的提交账号信息)。4. 购买成功后, 潜在投标人直接从提供的邮箱中获取由邮箱 maguohui.oszy@sinopec.com 发出的招标文件电子版, 招标人不再提供任何纸质招标文件, 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款, 发票将由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开具。5. 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发售结束 2 日内通过电子邮件方式予以确认是否参加投标, 确认投标标段, 并将投标文件回执(PDF 签字盖章)、发售登记表(WORD 电子版)、主数据单位申请表(WORD 电子版, 仅限新单位填报)发至邮箱(maguohui.oszy@sinopec.com)。具体格式见本章附件 1、附件 2、附件 3 投标文件回执(签字盖章的扫描件)。注意: 1. 请各单位严格按照附件 1、附件 2、附件 3 的要求发送, 否则不予接受。2. 请各投标人确保回执标段与开标当天参与标段一致, 若不一致, 不予承认该标段投标资格。6. 投标说明 1. 请投标人按时到达开标现场递交标书, 不接受邮寄,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, 招标人不予受理, 同时以 u 盘形式递交盖章的技术标和商务标电子版(盖章版 PDF), 电子版标书以单位全称+技术标书(商务标书)字样命名, 各投标单位投标时提交的电子文档要求与纸质“正本”内容完全一致。U 盘与投标保证金支付证明可密封在一起。3. 招标公告中相关资格要求为否决项, 否决项必须在技术标书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。7. 分公司参与投标的, 如使用总公司相关资质的需取得总公司授权, 提供授权证明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 新疆轮台县红桥开发区中原钻井基地综合办公楼 107 室纸质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提交

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 年 0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新疆轮台县红桥开发区中原钻井基地综合办公楼 107 室

七、其他

保证金缴纳，需先购买标书后方可缴纳保证金。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、银行电汇的形式，以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。递交投标保证金时，请至少在开标前 1 天内打款，并核实是否打款成功并成功递交保证金，避免因信息不同步等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递交。投标保证金的提交账号信息：收款人名称：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；收款人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石油支行；收款人账号 65001705100052503947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人业务部门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

地 址：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轮台县红桥开发区中原钻井

联 系 人：马国辉

电 话：0996-4931996

电子邮件：maguohui.oszy@sinopec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

地 址：

联 系 人：

电 话：

电子邮件：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